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潘明秀女士与周娜妮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栾海龙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74）及于2018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18-073）。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至此，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因任期届满，贾帅先生、袁宇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后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贾帅先生、袁宇杰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监事会对两位离任监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0月9日